

聂众乐：论证评价研究（2014）

对论证的研究可以追溯到亚里士多德，他在《工具论》中区分了三种类型的论证：逻辑的、论辩的和修辞的，这三种论证后来形成了三种研究论证的相互独立的方法。亚里士多德之后，对论证的逻辑研究持续强盛，形式化的方法成为经典，而从另外两个角度对论证的研究却一直处于停滞状态，这种情况从上个世纪50年代开始有所改变。

20世纪50年代，论证研究两位先驱理论家图尔敏和佩雷尔曼以一种不同于以往的方式进行论证研究，在他们之后，论证理论研究逐渐形成热潮。约翰逊的两层评价法、爱默伦和荷兰阿姆斯特丹学派的“批判性讨论”和“策略性操控”模型评价方法、沃尔顿的新辩证法评价方法是三种当前比较重要的论证评价方法。这些研究揭示出论证研究的两大问题：首先是对于论证理解的不统一；其次是对论证评价三维度地位的不同关注。

我认为约翰逊和爱默伦对论证的理解不够全面，论证应分为理论性和实用性两大类；沃尔顿的功能主义理解忽视了论证的修辞特性——论证常被认为是一种“策略”。论证评价标准的讨论首先需要重新分析逻辑、论辩、修辞三种视角，我认为理论性和实用性论证的评价方法不能采取统一标准，这是因为不同的论证本性不同；其次，由于论证活动中主体（论证者、观众）的利益差别，实用性论证评价又可以分为两个视角。我认为逻辑-论辩评价标准适应于理论性论证，而修辞-论辩的评价标准对于实用性论证评价来说是合适的，而通过对修辞与论证关系的分析，我认为对于实用性论证的评价来说，修辞效力与论辩合理性之间的张力是可以调和的，这种评价方式的代表之一就是策略性操控模型评价方法。